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6-008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695,347,9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美特气	股票代码	0025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虹	余欢	
办公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凯美特气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凯美特气	
传真	0730-8551458	0730-8551458	
电话	0730-8553359	0730-8553359	
电子信箱	wanghong@china-kmt.cn	yuhuan@china-km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有高纯二氧化碳、氢气、液化气、戊烷、特种气体等,广泛应用于电子、化工、饮料、食品、烟草、石油、农业等领域。公司主要产品由于纯度高、质量稳定,得到广大客户的认可。公司已与多家下游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已通过可口可乐和百事可乐的认证,被可口可乐和百事可乐等公司确认为在中国的策略供应商。公司高纯二氧化碳产品依靠卓越的品质和完善的服务,获得了食品、饮料、烟草、医药、电子、大型工业等行业众多知名客户的信赖。公司高品质电子特种气体产品已得到国内外多家客户的认可,并通过多家国际头部企业认证。公司准分子激光气体产品已获得Coherent(相干)认证,光刻气产品已获得ASML子公司Cymer公司、日本GIGAPHOTON株式会社认证。光刻气、激光混配气认证通过有利于公司提高在电子特气领域的认可度和知名度,使公司的电子特气产品走向国际化,对公司拓展相关产品的销售业务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紧紧围绕世界500强石油化工企业进行产业布局,在巩固和夯实"KMT"牌产品传统业务的基础上,加快公司电子特气产品的市场拓展与销售工作,实现电子特气产品产能释放,利用公司已建立的营销网络,积极切入国内外高端客户,不断提升在专业电子特种气体和混配气体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开辟高科技、高附加值电子特气产品新高地,逐步扭转国内电子特种气体依赖进口的局面,形成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专业电子特种气体和混配气体研发及生产加工基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840,837,545.70	2,860,348,416.96	2,860,348,416.96	-0.69%	2,889,048,557.01	2,889,048,55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1,759,760.78	1,991,846,021.67	1,991,846,021.67	3.51%	1,953,437,671.39	1,953,437,671.3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26,657,136.34	588,037,307.20	588,037,307.20	6.57%	571,168,318.39	571,168,3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555,663.85	-48,566,568.80	-48,566,568.80	241.16%	-25,611,097.96	-25,611,09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684,931.92	-1,483,195.58	-1,483,195.58	3,719.55%	-40,063,209.60	-40,063,20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23,430.47	151,137,061.98	151,137,061.98	2.57%	204,296,075.01	204,296,075.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6	-0.0698	-0.0698	241.26%	-0.0392	-0.03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86	-0.0698	-0.0698	241.26%	-0.0392	-0.03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	-2.43%	-2.43%	5.81%	-1.67%	-1.6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无。

会计差错更正:2025年及以前年度,公司针对待搬迁资产会计核算、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3号》,结合待搬迁资产闲置状态及公司对搬迁事项的推进情况、与相关方沟通的补偿安排,合理预计待搬迁资产相关价值可全额收回,认为待搬迁资产计提折旧费符合资产定义,且相关搬迁资产补偿工作预计在未来12个月内完成,因此将搬迁资产计提的折旧费用列入"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在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过程中发现:前期待搬迁资产因其不再参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应将待搬迁资产转入固定资产清理,同时停止计提折旧,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固定资产"项目。

公司前期将待搬迁资产列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将计提的折旧费用列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导致固定资产与其他流动资产分类列报存在差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本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2,688,860.33	147,672,718.30	174,864,574.87	141,430,98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50,585.49	24,095,470.33	19,532,036.53	-6,842,42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02,164.15	21,104,281.13	14,882,896.02	-10,904,40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31,064.03	21,179,292.77	70,624,464.96	27,188,608.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8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3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37%	259,861,273	0	质押	100,000,000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3%	21,086,000	0	不适用	0
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98%	13,762,500	0	不适用	0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12%	7,8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1%	4,956,212	0	不适用	0
祝恩福	境外自然人	0.57%	3,984,500	2,988,375	不适用	0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3,300,00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26%	1,814,800	0	不适用	0
邓隆	境内自然人	0.21%	1,475,500	0	不适用	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7%	1,173,43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浩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祝恩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公司前10名股东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邓隆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475,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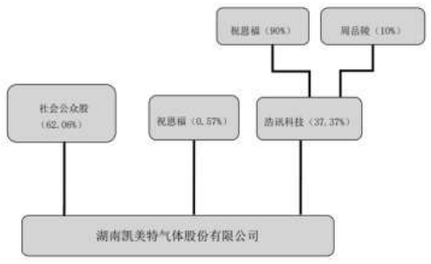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整体经营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决定注销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特气分公司。	2025年4月25日	《关于注销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特气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025年8月9日	《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特气分公司完成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授权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025年4月25日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结合公司股份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股份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用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股份项目"豆蔻凯美特特种气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4月30日。	2025年4月25日	《关于延长股份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委派董事,邓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董事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财信资产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选举周洪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5年4月25日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25年4月25日	《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025年7月18日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通过。	2025年10月30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025年11月19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6-007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20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由董事长恩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层2025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进行了核查,《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及投资者合理回报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95,347,9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4,767,395.05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71%。本年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审议。《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满足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2026年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如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5亿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5亿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3亿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分行3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1亿元,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3亿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2亿元,民生银行岳阳分行3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2亿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2亿元,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公司已制订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品种,授信期限为1-5年。

为充分利用金融工具,节约资金成本,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办理采购设备(商品)、水电支付等经济业务时可根据业务性质到以上申请授信额度的相关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与供货方结算。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以上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7、审议《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请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8、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张伟先生、徐卫忠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余5名董事参与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1、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2、审议通过了《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要求,提请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

(1)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202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2026年度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审议《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审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6-011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202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担保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业务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商业登记证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环保领域的投资	37.37%	37.37%	10,000.00元港币	32121246

说明: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祝恩福、周岳陵夫妇,为母公司浩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共同投资人。

2、子公司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氢气、戊烷、液化气;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提纯氢气与可燃气(甲烷)气体;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提纯可燃气(含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氢气;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氢气;岳阳凯美特电子特种稀有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美特电子特种气体公司","岳阳电子气体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电子特种气体相关产品;宜章凯美特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章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等;岳阳凯美特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美特环保公司"、"岳阳环保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添加剂生产、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检验检测服务;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揭阳凯美特");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添加剂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百虹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股东的股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无

(二)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无

三、2025年度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福建凯美特	2,000.00	2022/11/10	2027/1/16	是
本公司	福建凯美特	12,000.00	2024/7/26	2029/7/26	否
本公司	宜章凯美特	17,500.00	2023/2/13	2028/3/16	是
本公司	岳阳环保公司	20,000.00	2023/4/25	2030/4/26	否
本公司	岳阳环保公司	12,600.00	2023/8/31	2029/8/31	否
本公司	岳阳电子气体公司	7,000.00	2023/6/28	2028/6/27	否
本公司	岳阳电子气体公司	8,500.00	2019/1/30	2027/6/29	是
本公司	岳阳电子气体公司	7,400.00	2018/7/31	2025/7/30	是
本公司	揭阳凯美特	10,000.00	2025/10/27	2029/10/27	否

说明:

①本公司于2022年11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0140800007-2022年泉港(保)字002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对该行在2022年11月10日至2027年1月16日对福建凯美特享有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2,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主合同为福建凯美特2023年1月1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0140800007-2023年(泉港)字00007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23年1月19日至2024年1月16日,实际借款金额 1,000.00万元,期末余额0.00万元。

②本公司于2024年7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HTU350656700FBWB2024N0005借款连带责任保证,对该行2024年7月26至2029年7月26日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止。

主合同为福建凯美特2024年7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编号为HTZ350656700GDZC2024N008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24年7月26日—2029年7月26日,贷款总额12,000.00万元,2024年12月31日实际借款资金7,000.00万元,期末借款余额7,000.00万元;同时福建凯美特签订抵押借款合同编号HTU350656700FBWB2024N0006,抵押物为福建凯美特土地及房产编号:闽(2020)泉港区不动产权第0007008号,最高抵押担保责任4,142.66万元。

③本公司于2023年2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HTC4 30707400ZGDB2023N007号保证合同,保证责任最高限额17,5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23年2月13日至2028年3月16日。

主合同为宜章凯美特于2023年3月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HTZ430707400GDZC2023N001借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23年3月16日至2025年3月16日,实际借款金额10,000.00万元,借款到期还款10,000.00万元,期末余额0.00万元。

④本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731XY202301431601号保证合同,保证责任最高限额20,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23年4月25日至2030年4月26日。

主合同为岳阳环保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编号为731XY2023014316借款合同,贷款期限2023年4月26日—2027年4月26日,贷款总额20,000.00万元。实际借款资金8,000.00万元,已还款5,250.00万元,期末借款余额2,750.00万元。

⑤本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与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公保字第DB23000000068591号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主债权本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保证期间2023年8月31日至履行债务期满之日起另加三年。

主合同为岳阳环保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与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编号为公固保字第ZH23000000143720号借款合同,贷款期限2023年8月31日—2026年8月31日,贷款总额12,600.00万元。实际借款资金9,347.00万元,已还款4,650.10万元,期末借款余额4,696.90万元。

⑥本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与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签订编号为湘银岳(洞庭支)最保字(2023)年第(002-1)号保证合同,保证金额7,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23年6月28日至2028年6月27日,本公司和祝恩福先生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为凯美特电子特种气体公司于2025年3月与湖南银行岳阳分行签订编号为湘行岳(洞庭支)流贷贷字(2025)年第(020)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25年03月11日至2026年03月10日,实际借款资金4,500.00万元,期末借款余额4,500.00万元。

⑦本公司于2019年2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分行签订编号为HTC430661286ZGDB201900001号保证合同,保证责任最高限额8,5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19年1月30日至2027年6月29日,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为凯美特电子特种气体公司于2019年2月与建设银行岳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HTZ430661286GDZC201900002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19年1月30日起到2024年12月31日,实际借款资金8,000.00万元,已归还8,000.00万元,贷款余额为0万元。

⑧本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签订编号为A403018004号保证合同,保证金额7,4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18年7月31日至2025年7月30日,本公司和祝恩福先生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为凯美特电子特种气体公司于2018年7月与交通银行岳阳南京支行签订的编号为A403D18001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2018年7月31日起到2023年07月30日,实际借款资金7,400.00万元,已归还7,400.00万元,贷款余额为0.00万元。

⑨本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来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40104202500002098002的保证合同,保证金额10,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25年10月27日至2029年10月27日,是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主合同为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2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来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40104202500002098项目前期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自单笔借款提款日起计息,借款期1年。如果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借款人未能落实合同3.3.1.1中所约定条件的,贷款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实际未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2026年度预计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为确保公司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融资需求,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公司2025年度担保情况以及公司2026年度融资需求,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以下额度内办理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之日止。

(一)预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担保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MABXUY4T67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5号楼207房

法定代表人:张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2022年09月2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揭阳凯美特公司的总资产13,491.84万元,负债2,877.85万元,资产负债率21.33%,所有者权益10,613.99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279.49万元。

根据业务子公司揭阳凯美特发展规划资金需求情况,揭阳凯美特